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蓝天绿叶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于近期签署《透光混凝土坐凳及台阶合同》，合同项目总价款暂定为¥4,805,000.00元（大写：肆佰捌拾万伍仟元整）。

二、合同签订的审议和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此次业务合同的签订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三、重大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的签订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具有重大战略意义。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蓝天绿叶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将给挂牌公司带来积极影响。财务上，增加收入与现金流，提升盈利与资金流动性。业务拓展方面，有助于开拓园林工程市场，实现业务协同，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形象上，能提高品牌知名度，增强行业影响力。研发创新上，促使公司改进技术，带来合作创新机会。这一合同为公司发展带来诸多机遇，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综合实力，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合同的履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将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其他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组织、协调工厂人员加紧生产和施工，及有效管理好相关资源，保证合同的实施执行。

五、备查文件

《透光混凝土坐凳及台阶合同》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